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暨以自有资产抵押、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以自有资产抵押、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之相关规定，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授信及抵押、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方泵业（湖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泵湖州”）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65,000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期限为8年，并以其名下自有资产作抵押担保，抵押担保金额不超过17,000万元；同时，南泵湖州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支持其经营发展，公司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中的不超过48,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不超过8年。

前述授信及担保最高额度内，实际授信、担保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最终两家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分配可在总额范围内协商确定，上述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及担保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与本次授信融资、抵押、担保等相关的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署，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抵押物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物类型	公司名称	产权证号	内容
1	土地使用权	南泵湖州	D33006785798	145,189平方米
2	自建房产	南泵湖州	-	在建

公司子公司南泵湖州以自有资产进行抵押，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南方泵业（湖州）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MA2D41H80B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阜溪街道环城北路889号3号楼101室（莫干山国家高新区）

5、法定代表人：杨建军

6、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0年6月10日

8、营业期限：2020年6月10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力测功电机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0、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南泵湖州 100%股权，南泵湖州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1、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已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12.41	13701.18
负债总额	9635.20	2020

净资产	2077.21	11681.18
项目	2020年1-12月 (已经审计)	2021年1-9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营业利润	-76.62	10.96
净利润	-76.62	8.77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1、授信额度：65,000 万元；
- 2、授信有效期限：8 年；
- 3、授信方式：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南泵湖州以其自有资产抵押担保；
- 4、担保额度：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金额不超过 48,000 万元、南泵湖州以其自有资产抵押担保，抵押担保金额不超过 17,000 万元；
- 5、担保期限：不超过本次审议授予的期限

以上授信及抵押、担保计划是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南泵湖州与银行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实际担保期限、担保金额、担保范围以签订的合同、协议等书面文件为准。公司董事会已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等法律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南泵湖州以自身资产作抵押申请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后续生产运营和市场开拓；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利于确保其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且本次担保系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单位提供担保，该笔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以自有资产抵押、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子公司南泵湖州向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以自有资产抵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偿债能力较好，因此同意本次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子公司南泵湖州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以其名下自有资产作抵押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该事项的决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违规担保情形，亦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

本次担保实施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15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4.95%。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